

石棉县安顺场镇小水村国土空间规划

征求意见公示

公示说明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要求对《石棉县安顺场镇小水村国土空间规划(2024-2035年)》进行征求意见公示。

二、根据国家有关保密规定，涉密内容不予公示。本规划经规定批准后，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公布，本规划最终解释权归石棉县安顺场镇人民政府。

三、公示地点：石棉县安顺场镇人民政府(石棉县安顺村三组66号)。

四、公示时间：2025年11月6日-2025年12月7日，公示期30天公示期间如有意见或建议可向安顺场镇人民政府或石棉县自然资源规划局书面或者电话反馈(联系电话：0835-8859333\0835-8857043)。

公示内容

一、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包括小水村共1个行政村的行政管辖范围，总面积约12.18平方公里。根据《石棉县产城融合发展核心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该村被定位为“城郊融合类”。规划鼓励其充分利用城镇资源，完善农业产业的服务配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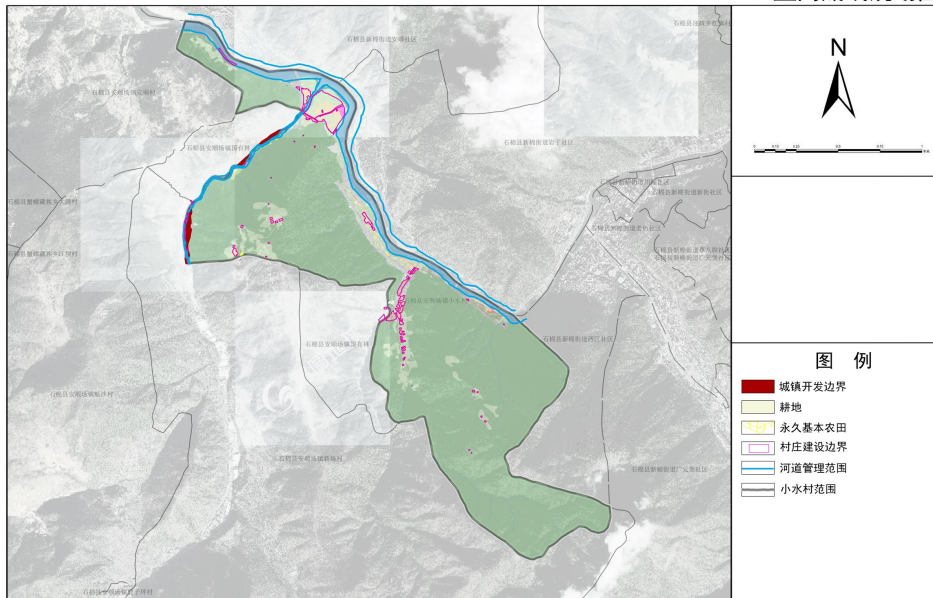
二、规划定位：

总体定位：石棉县近郊农旅融合示范村。

功能定位：立足区位优势，承接县城功能延伸，打造农旅融合、县城公共服务延伸承载区、农产品电商与物流配送节点。

石棉县安顺场镇小水村国土空规划

——空间底线规划图



石棉县安顺场镇小水村国土空规划

——用地布局规划图

